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7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

大会主席提出的决议草案*

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阿鲁沙分支修建新设施

大会，

回顾其 2011 年 12 月 24 日第 66/240 A 号、2012 年 6 月 21 日第 66/240 B 号、2013 年 4 月 12 日第 67/244 B 号、2013 年 12 月 27 日第 68/257 号、2014 年 4 月 9 日第 68/267 号、2015 年 4 月 2 日第 69/276 号、2016 年 4 月 1 日第 70/258 号、2017 年 4 月 6 日第 71/282 号、2018 年 4 月 4 日第 72/270 号和 2019 年 4 月 15 日第 73/288 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¹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²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² 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
3. 赞赏地注意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持续为该建筑项目提供便利；
4. 注意到新设施建筑工程的进展情况，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提出最后报告；
5.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10 和第 26 段，敦促秘书长加紧努力，确保在项目订正时限和 8 787 733 美元核定预算资源总额内，毫不拖延地充分执行该项目，

* 大会为了就本提案采取行动，需要直接审议议程项目 147。

¹ A/74/662。

² A/74/707。



包括完成剩余的暖通空调系统修复工程和尚未完成的收尾阶段活动，并请秘书长在最后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

6. 请秘书长在最后报告中，除其他外，分析关于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的最新和全面信息，包括关于合同和项目管理领域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的信息，并且分析在持续开展项目剩余活动过程中学到的知识，以便酌情在其他建筑项目中运用；

7.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14 段，请秘书长在经济合算的前提下继续努力追回建筑师和承包商等订约伙伴各项失误和延误造成的直接和间接费用，并在最后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

8. 关切地注意到承包商打算对在最后付款中扣除约 23 万美元一事提出异议，在这方面，鼓励秘书长尽一切努力，迅速了结该事项；

9. 鼓励秘书长继续努力，在执行项目过程中纳入地方知识和能力。
